

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
(陈腐垃圾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5
2.3 公示意见情况	7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8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8
3.2 公示方式	11
3.3 查阅情况	2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2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2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22
6 其他	22
7 诚信承诺	22

1 概述

广宗县城管垃圾清运服务有限公司是广宗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下属的一家企业，主要负责垃圾清运服务。该公司成立于 2008 年，于 2009 年建设了广宗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填埋场，该生活垃圾无害化填埋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09 年 01 月 14 日通过原邢台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批复文号：邢环字〔2009〕4 号，于 2009 年 7 月 1 日正式开工建设，2010 年 11 月竣工，2010 年 11 月 3 日通过原邢台市环境保护局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2012 年通过河北省建设厅组织的垃圾场定级评定验收，达到 II 级标准。

广宗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填埋场工程厂址位于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姚家庄东侧，占地 9.92 公顷（148.8 亩），主要填埋广宗县生活垃圾，填埋区设计总容积为 105.85 万 m³，有效库容 91.25 万 m³，最大填埋高度 30m（地面以下 6m，地上 24m），设计规模为 150 吨/日，设计使用年限为 10 年，目前填埋区已停止填埋生活垃圾，填埋深度约 8m（地面以下 6m，地上 2m），有效填埋库容 55 万 m³。垃圾填埋场分为办公生活区、填埋作业区和渗滤液处理区，主要构筑物有办公楼、辅助用房（车库、危废间、门卫及地磅）、渗滤液处理站（渗滤液处理间、调节池、硫酸罐、清水池）。

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拟充分利用垃圾填埋场现有办公生活区、渗滤液调节池及危废间等建构筑物，并新建垃圾筛分车间，购置开挖、筛分设备，投资 10000 万元实施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项目主要对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内填埋垃圾进行治理，建设垃圾分类筛分间，购置滚筒筛、比重风选机、渗滤液抽取处理装置及其他辅助设施，采取好氧降解稳定化-垃圾开挖-筛分分类-资源化利用的整体治理技术方案，实现处理陈腐垃圾 55 万立方米。通过好氧降解稳定化技术对填埋场内的有机质进行好氧降解处理，可大幅降低填埋场内可燃气体及恶臭气体含量；之后对垃圾填埋场进行分区分层逐步开挖，对垃圾进行筛分分类，得到骨料（石块砖块）、腐殖土、轻质物（塑料袋布料等可燃物）等，分别资源化、无害化合理处置，同时在垃圾开挖筛分过程做好除臭工作。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82号）等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故我公司委托河北汇蓝环保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环境影响报告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一条规定，“除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报告书前，举行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它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同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

我公司于2025年6月3日在公司网站开展了项目第一次环评信息公示工作。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至2025年7月11日在公司网站进行了项目第二次环评信息公示，在此期间分别于2025年7月3日、2025年7月4日在《河北青年报》（国内统一刊号：CN13-0026）对项目进行了报纸刊登公示，同时在第二次环评信息公示期间向评价范围内的敏感点张贴了第二次信息公示材料。我公司在公示时间截止后根据“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编制完成本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九条内容：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我公司按照其相关规定，于2025年6月3日进行了首次公示，公示信息如下：

**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关于
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和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

项目建设地点：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姚家庄东侧、茂盛路西侧。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主要对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内填埋垃圾进行治理，建设垃圾分类筛分间，购置滚筒筛、比重风选机、渗滤液抽取处理装置及其他辅助设施，采取好氧降解稳定化-垃圾开挖-筛分分类-资源化利用的整体治理技术方案，实现处理陈腐垃圾 55 万立方米。通过好氧降解稳定化技术对填埋场内的有机质进行好氧降解处理，可大幅降低填埋场内可燃气体及恶臭气体含量；之后对垃圾填埋场进行分区分层逐步开挖，对垃圾进行筛分分类，得到骨料（石块砖块）、腐殖土、轻质物（塑料袋布料等可燃物）等，分别资源化、无害化合理处置，同时在垃圾开挖筛分过程做好除臭工作。

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目前已封场。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崇臣

联系电话：18911847686

邮箱：ycc18911847686@163.com

地址：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姚家庄东侧、茂盛路西侧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评价单位：河北汇蓝环保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631935526

邮箱：3277845536@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向建设单位致电、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意见和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6月3日

2.2 公开方式

我单位选取公司网站为网络载体，进行了首次公示，此网站为建设项目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对网络载体的选择要求，网址为<http://www.tzhfjt.com/>。

首次公示截图见图 2-1。

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环境影响评价 第一次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和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

项目建设地点：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姚家庄东侧、茂盛路西侧。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主要对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内填埋垃圾进行治理，建设垃圾分类筛分间，购置滚筒筛、比重风选机、渗滤液抽取处理装置及其他辅助设施，采取好氧降解稳定化-垃圾开挖-筛分分类-资源化利用的整体治理技术方案，实现处理陈腐垃圾55万立方米。通过好氧降解稳定化技术对填埋场内的有机质进行好氧降解处理，可大幅降低填埋场内可燃气体及恶臭气体含量；之后对垃圾填埋场进行分区分层逐步开挖，对垃圾进行筛分分类，得到骨料（石块砖块）、腐殖土、轻质物（塑料袋布料等可燃物）等，分别资源化、无害化合理处置，同时在垃圾开挖筛分过程做好除臭工作。

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目前已封场。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崇臣

联系电话：18911847686

邮箱：ycc18911847686@163.com

地址：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姚家庄东侧、茂盛路西侧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评价单位：河北汇蓝环保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631935526

邮箱：3277845536@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向建设单位致电、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意见和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6月3日

图 2-1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截图

2.3 公示意见情况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十条内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意见提出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十一条内容：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

（三）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十条和第十一条内容，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至2025年7月11日行了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信息如下：

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事项公众告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和工程概要

项目名称：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

建设单位：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姚家庄东侧、茂盛路西侧。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主要对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内填埋垃圾进行治理，建设垃圾分类筛分间，购置滚筒筛、比重风选机、渗滤液抽取处理装置及其他辅助设施，采取好氧降解稳定化-垃圾开挖-筛分分类-资源化利用的整体治理技术方案，实现处理陈腐垃圾 55 万立方米。通过好氧降解稳定化技术对填埋场内的有机质进行好氧降解处理，可大幅降低填埋场内可燃气体及恶臭气体含量；之后对垃圾填埋场进行分区分层逐步开挖，对垃圾进行筛分分类，得到骨料（石块砖块）、腐殖土、轻质物（塑料袋布料等可燃物）等，分别资源化、无害化合理处置，同时在垃圾开挖筛分过程做好除臭工作。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查阅方式及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链接：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qGDkajgWNdLjy5z-O2ihQ>

提取码：08dd

2、向建设单位索要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索要方式见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是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居民、企业

事业单位等公众。公众可以就本项目在建设及生产过程中，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填写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并通过以下方式将意见提交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 (1) 直接致电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 (2) 将意见邮寄至建设单位；
- (3) 发送电子邮件至建设单位；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附件

1。

五、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崇臣

联系电话：18911847686

邮箱：ycc18911847686@163.com

地址：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姚家庄东侧、茂盛路西侧

评价单位：河北汇蓝环保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631935526

邮箱：3277845536@qq.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5年6月30日至2025年7月11日。

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6月30日

3.2 公示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中相关规定，本次征求意见稿采取网络平台、刊登报纸、张贴公告三种方式进行公示。

3.2.1 网络公示

我公司在网站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为 <http://www.tzhfjt.com/>。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1。

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和工程概要

项目名称：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

建设单位：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姚家庄东侧、茂盛路西侧。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主要对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内填埋垃圾进行治理，建设垃圾分类筛分间，购置滚筒筛、比重风选机、渗滤液抽取处理装置及其他辅助设施，采取好氧降解稳定化-垃圾开挖-筛分分类-资源化利用的整体治理技术方案，实现处理陈腐垃圾 55 万立方米。通过好氧降解稳定化技术对填埋场内的有机质进行好氧降解处理，可大幅降低填埋场内可燃气体及恶臭气体含量；之后对垃圾填埋场进行分区分层逐步开挖，对垃圾进行筛分分类，得到骨料（石块、砖块）、腐殖土、轻质物（塑料袋布料等可燃物）等，分别资源化、无害化合理处置，同时在垃圾开挖筛分过程做好除臭工作。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查阅方式及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链接；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qGDkajgWNdLjy5z-O2ihQ>

提取码：08dd

2、向建设单位索要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索要方式见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是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居民、企业事业单位等公众。公众可以就本项目在建设及生产过程中，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填写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并通过以下方式将意见提交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1) 直接致电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2) 将意见邮寄至建设单位；

(3) 发送电子邮件至建设单位；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附件 1。

五、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崇臣

联系电话：18911847686

邮箱：ycc18911847686@163.com

地址：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姚家庄东侧、茂盛路西侧

评价单位：河北汇蓝环保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631935526

邮箱：3277845536@qq.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

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

图 3-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截图

3.2.2 报纸

项目位于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姚家庄东侧、茂盛路西侧，我公司选取《河北青年报》（国内统一刊号：CN13-0026）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登报公示。

《河北青年报》创刊于1949年，由共青团河北省委主管，是河北最早的报刊之一。2003年，河北青年报由机关报脱胎为省级大众都市报。《河北青年报》受众范围广，且具有权威性，符合《办法》对纸质媒体的选择要求。

登报时间：2025年7月3日、2025年7月4日两次。报纸公示照片如下：

《公告栏》

统一刊号 CN13-0026

0311—
83865210
83865181

0311—
83838000

明
司, 遗失财务专
04052), 法人
声明作废。

明
公司(统一社会
ADCK59W04)
印章一枚, 编号:
1度。

明
统一社会信用
5120762Q,
羽作废。

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B7M), 原公司名
目, 发票专用章第
2002, 声明作废。

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食品经营许可证正
4040021880, 发证
即作废。

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E0A), 公章、财
)丢失, 声明作废。

明
司, 统一社会信
A7BWUYK6L,
友, 声明作废。

河北青年报

HEBEI YOUTH DAILY

2025年7月
星期四
农历乙巳年六月初九
石家庄 东南风 2级
天气 小雨转多云 26-37℃
■总第8293期 ■今日8版 ■零售价1元

03



为影响而生

主管、主办单位: 河北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闻监督热线: 0311-83839000

青春心向党 奋斗新征程

——全国各地各校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4周年

03 | 青年关注

2025年石家庄市中考 各类学校招生控制分数线公布

图 3-2 第一次报纸公示征求意见稿情况



2 0 2 5 年 7 月
星 期 五
农 历 乙 巳 年 六 月 初 十
石 家 庄 东 南 风 2 级
天 气 雷 阵 雨 26-34℃
■总第8294期 ■今日8版 ■零售价1元

04



为 影 响 而 生

主管、主办单位：河北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闻监督热线：0311-83839000

国新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说——

纪念抗战胜利80周年 将举办优秀文艺作品展演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THE STATE COUNCIL INFORMATION OFFICE, P.R.C.

图 3-3 第二次报纸公示征求意见稿情况

声明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NEQX77,原名称
DBXLQ87P,丢失警
明作废。
声明
有限公司,统一社会
DBXLQ87P,丢失警
明作废。
声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铁盟业业正,原本公
(编号:1303240918003),
一收,特此声明作废。
声明
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DLJLFX7B,不慎
,特此声明作废。
公告
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决决,向向向向向向
日34 55向向向向向
联系电话:18733870519,地
1号,特此公告。
声明
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ACAB7GQ53,
可证正本,编号:
此声明作废。
声明
限公司,统一社会
MA08C44N4X,
明作废。
是醒
息时,请供需双方认
行有法律合同,建
区区号者均为石家
息只作为提供情
方方方方方方方方
力力力力力力力力
任任任任任任任任
任任任任任任任任
任任任任任任任任
青年报社广告部

■2025年7月4日 星期五 ■编辑:杨旭妍 美编:班玉珏 校对:张斯琪 侯明怡

河北青年报 **《公告栏》**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13-0026

敬告:本报刊登分类广告全部由以下人员承接发布,望客户严格核对姓名和电话,谨防上当受骗!
段费行:133XXXX6211 董社册:134XXXX6464
张惠:159XXXX7007

河北省级日报
周一至周五出版

提醒:本报刊登分类广告全部由以下人员承接发布,望客户严格核对姓名和电话,谨防上当受骗!
段费行:133XXXX6211 董社册:134XXXX6464
张惠:159XXXX7007

河北青年报 24小时
广告投放热线
83865210
0311-83865181
88661618

河北青年报 24小时
广告监督热线
0311-83838000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5年7月11日9时30分在“中拍平台”(https://paimai.csa123.org.cn/)公开拍卖建能成垫电设备一套(不接受现场竞价),2025年7月9日、10日在标的所在地进行预览。
有意竞买者请于2025年7月10日17时前持竞买保证金及指定账户(转账以控制账户为准)并持有效证件及保证金收据到我公司办理竞买手续,其他未尽事宜以本次拍卖文件为准。
公司地址:石家庄市新华区天山路666号
联系电话:17330006965、18103311119
河北康腾达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7月4日

遗失声明
本人李天豪不慎将天洲锦界城D区D1-1-1703相关购房收据丢失,契收收据收据,日期:2020年4月30日,收据编号:YZ2020040041,金额:17495.81元;契收收据编号:YZ21145392,金额:10000元;首付款收据日期:2015年7月11日,收据编号:YZ21144427,金额:197125元;首付款收据,日期:2016年10月18日,收据编号:YZ26620562,金额:150069元,本人声明作废。如因此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与河北康腾达拍卖有限公司无关。

遗失声明
石家庄市藁城区天和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826773973457,因保管不善,将公章、财务章、法人章丢失,特此声明作废。

债权转让通知
马桂良:
我已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抵押贷款合同编号RL20200423002115确定的对你享有的全部债权及相关权益转让给孔拼博,请在收到本通知后及时向其履行还款义务。
通知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分行
2025年7月3日

债权转让通知
魏磊:
我已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抵押贷款合同编号RL20200610000782确定的对你享有的全部债权及相关权益转让给孔拼博,请在收到本通知后及时向其履行还款义务。
通知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分行
2025年7月3日

遗失声明
石家庄川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509649821XU),旧法人章丢失,印章编号:1301001205299;法人章丢失,印章编号:1301058680644,声明作废。

监督热线
0311-83838000
拍卖服务热线
0311-85957499

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环境影响报告书信息公示
目前《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现面向公众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意见。1.公众可在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网站新闻中心板块查看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也可在该公司查看纸质报告书全本。网站为http://www.tzhft.com/;项目地址: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姚家庄东侧,茂盛路西。2.项目主要对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内填埋垃圾进行治理,建设垃圾分类筛分间,购置滚筒筛、比重风选机、渗滤液抽取处理装置及其他辅助设施,采取好氧降解稳定化-垃圾开挖-筛分分类-资源化利用的整体治理技术方案,实现处理陈腐垃圾55万立方米。通过好氧降解稳定化技术对填埋场内的有机质进行好氧降解处理,可大幅降低填埋场内可燃气体及恶臭气体含量;之后对垃圾填埋场进行分区分层逐步开挖,对垃圾进行筛分分类,得到骨料(石块砖块)、腐殖土、轻物质(塑料袋布料等可燃物)等,分别资源化、无害化合理处置,同时在垃圾开挖筛分过程做好除臭工作。3.本次征求意见的范围为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居民、企业事业单位等公众。公众可就本项目在建设及生产过程中,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4.公众可在上述公司网站下载公众意见表。5.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电子邮箱:ycc18911847686@163.com;联系电话:杨崇臣 18911847686。6.环评单位:河北汇蓝环保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8631935526。7.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日期为2025年7月11日。

债权转让通知
魏磊:
我已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抵押贷款合同编号RL20200610000782确定的对你享有的全部债权及相关权益转让给孔拼博,请在收到本通知后及时向其履行还款义务。
通知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分行
2025年7月3日

遗失声明
河北润观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4MA7CP0Q451),公章丢失,印章编号:1301058334334,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河北润观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4MA7CP0Q451),公章丢失,印章编号:1301058334334,声明作废。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5年7月11日9时在“中拍平台”公开拍卖唐州市可利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土地两宗(一处为第五年的租赁权;该标的地上存在陈腐垃圾堆场),标的物自公告之日起在其所在地进行

拍卖公告
我公司依法接受委托,定于2025年7月11日9时30分在唐山饭店二楼会议室公开拍卖:部分房屋租赁权。

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环境影响报告书信息公示
目前《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现面向公众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意见。1.公众可在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网站新闻中心板块查看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也可在该公司查看纸质报告书全本。网站为http://www.tzhft.com/;项目地址:河北省邢台市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姚家庄东侧,茂盛路西。2.项目主要对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内填埋垃圾进行治理,建设垃圾分类筛分间,购置滚筒筛、比重风选机、渗滤液抽取处理装置及其他辅助设施,采取好氧降解稳定化-垃圾开挖-筛分分类-资源化利用的整体治理技术方案,实现处理陈腐垃圾55万立方米。通过好氧降解稳定化技术对填埋场内的有机质进行好氧降解处理,可大幅降低填埋场内可燃气体及恶臭气体含量;之后对垃圾填埋场进行分区分层逐步开挖,对垃圾进行筛分分类,得到骨料(石块砖块)、腐殖土、轻物质(塑料袋布料等可燃物)等,分别资源化、无害化合理处置,同时在垃圾开挖筛分过程做好除臭工作。3.本次征求意见的范围为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居民、企业事业单位等公众。公众可就本项目在建设及生产过程中,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4.公众可在上述公司网站下载公众意见表。5.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电子邮箱:ycc18911847686@163.com;联系电话:杨崇臣 18911847686。6.环评单位:河北汇蓝环保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8631935526。7.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日期为2025年7月11日。

实地查看公司、现场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项目占地5.0km范围内的居民、学校、村委会等。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发送公众意见表电子版扫描件至邮箱anquser28440300@126.com;联系人:董俊良,电话:19912007900,并详细填写单位名称:河北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日期:2025年7月3日。2025年7月3日,沙河市公安局 2025年7月3日

续图 3-3 第二次报纸公示征求意见稿情况

3.2.3 张贴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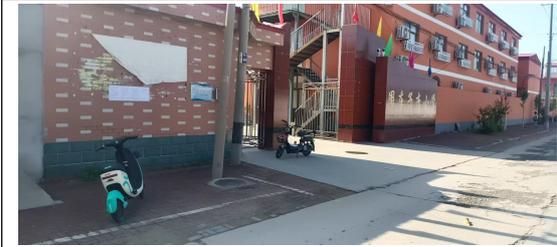
2025年6月30日，我公司在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各村庄的公告栏处张贴了项目信息公告，包括中共广宗县委党校、周家庄村、周庄子杰小学、大王村、大王村幼儿园、广宗恒人小学、广宗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南小东村、北小东村、小叮当幼儿园、卫家庄村、大东村、自来庄村、北寺郭村、洪家庄村、贺家庄村、青葵幼儿园二幼、刘全寨村、东全寨村、西全寨村、广宗县医院南院区、万达家园小区、李家庄村、玉湖苑小区、姚家庄村、南街村、东街村、广宗太行中学。张贴公告相关照片见下图。



中共广宗县委党校



周家庄村



周庄子杰小学



大王村



大王村幼儿园



广宗恒人小学



广宗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南小东村



北小东村



小叮当幼儿园



卫家庄村



大东村



自来庄村



北寺郭村



洪家庄村



贺家庄村



青葵幼儿园二幼



刘全寨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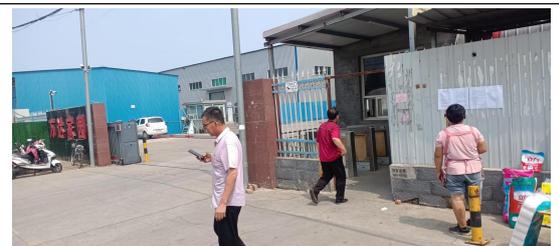
东全寨村



西全寨村



广宗县医院南院区



万达家园小区



李家庄村



玉湖苑小区



图 3-3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张贴公告照片

3.3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将办公室作为征求意见稿的查阅场所，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前来查阅纸质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期间，网络、报纸、张贴公告、纸质报告书同时向公众征求意见，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建设单位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告和来厂查阅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向公众征求意见，未采用更深度的公众参与调查方法。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6 其他

公众参与公示期间的网站页面截图、刊登公示信息的报纸、张贴公告照片等相关资料均已存档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宗县经济开发区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项目（陈腐垃圾处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北京天泽汇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7月13日